

# 2023年学生会述职报告大学生 大学生学生会述职报告(汇总6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荒地出租合同篇一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XXXX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交通部有关规章，为明确双方的权力和义务，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本合同。设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一、约定车辆：甲方自愿将其拥有的车辆出租给乙方做使用。

二、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赁期限为两年。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在租赁期两年内，甲方不承担任何与租赁车辆有关的一切相关费用与法律责任，乙方承诺租赁期内还清约定车辆贷款，无论乙方还贷是否顺延，如租赁期满后如乙方续租，则租金从租赁期满算起，每月/台的租金为（根据当年省内15立车市场行情双方协商）。

四、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应保证车辆手续齐全，包括行驶证、购路税缴纳证、

等等各种行车手续；如因甲方办理手续不全导致使用车辆过程中被有关部门查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2、在出租期限内，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或者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非甲方责任产生的其他风险，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并均由乙方自行处理，按照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条款规定，车辆发生意外时保险公司实行限额赔偿，乙方须承担保险限额以外的所有费用。如需甲方出具手续，甲方予以协助。在车辆发生损坏时，如保险不足以将车辆修复至可使用状态，乙方应承担补足责任。同时还应赔偿本车辆加速折旧费，折旧金额按修车实际发生额的50%计算。

4、车辆租赁期间，乙方负责对租赁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并保证租赁

车辆的安全及安全的保管、使用、驾驶租赁车辆；在租赁期满或按照本协议约定解除协议向甲方交还车辆时，应当使车辆符合使用前的状态，外观、随车工具等应完好有效。

5、如甲方在租赁期内出卖车辆，甲方应当向购买人声明本协议的，本协议对购买方继续有效。乙方具有优先购买权，但甲方应向乙方告知出卖事宜。

五、租赁期满：租赁期届满时，本协议终止，如乙方不再租赁，应在租赁期届满时按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向甲方交还车辆。如乙方继续租赁，双方应协商重新订立协议。

六、协议解除：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

七、争议解决方式：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因违约产生纠纷须经司法部门解决的到当地司法机关诉讼。

八、生效及其他约定：

-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确定。
-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
- 3、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

电话： 电话：

年月日

## 荒地出租合同篇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合同法的有关条款规定，从双方的共同权利、义务出发，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下机械设备，达成以下协议：

一、所需设备详情：

机械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租赁期限：

月租金(大写)：

## 二、机械到工地之日起计算租期和租金。

甲方保证乙方所在工地施工结束后，方能撤场，并且不提高原租金价格。

## 三、租赁款及付款方式：

所租设备月租金为元，乙方应在设备进场前先付给甲方一个月租金，甲方给乙方开收款收据。每隔三十天为一个月，三十天期满前二天即付下一个月租金，乙方不得延迟付款超过二天，否则，甲方有权停机或撤场，停机期间乙方须承担租赁费。租期满后，若使用天数不足三十天的，租金按月租金/30x使用天数照付。月租金不受天气及乙方是否施工等任何因素的影响。租期应按设备进场之日起至甲乙双方认可的停租之日止，进行计算。

##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性能良好的设备及有关技术资料

配备一名操作工，操作工的食宿由承租方承担。

## 五、机械设备的维修费用及责任：

设备因故障停机，一次正常维修三天内排除，乙方照付租金，超过三天后，乙方不再承担其超过三天后停机维修天数的台班费，甲方不承担设备因故停机期间乙方工程的直接或间接损失，设备在租用期间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 六、机械设备的使用权限与保管：

在租赁期间，乙方应妥善保管机械设备，并承担安全生产事故责任和经济损失。机械设备由甲方提供的操作手操作，如因操作手操作不当造成的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如因乙方指挥不当造成的机损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的操作手必须服从乙方的指挥调度，保质、保量完成乙方安排的任务。严禁

超范围，超能力使用。设备在租赁期间，由于看管不当导致设备被毁被盗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照价赔偿。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在所租设备上增加和拆除任何零部件。

## 七、乙方只具有所租设备的使用权

无权将设备转租或将设备抵押，否则甲方有权停机或终止合同调走设备，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八、乙方租用期满后

必须将设备完好、附件齐全的归还甲方。保证甲方安全撤场，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九、本合同一式二份

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经协商未果，由法院仲裁。

甲方(盖章):

地址:

法人代表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地址:

法人代表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 荒地出租合同篇三

承租方(甲方):

出租方(乙方):

兹有甲方因施工需要租用乙方汽车起重机,为明确责任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特定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一、吊车类型及数量:根据现场施工需要决定。

二、租赁金和付款方式

1、每日以一个台班起算;

2、每个台班为8小时,以驾驶员进出场时间为准。超过部分租金=累计超过作业时间/8小时×台班费。(以外出施工记录表为准)

3、超过8小时台班外的工作时间为加班时间,每小时170元,在当年年底进行统计核算。

4、付款方式:在合同签订后乙方吊车到现场时,费用每年年底一次性付清。

三、安全责任

1、施工时应严格按照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执行。甲乙双方均有权阻止对方的违章操作、违章指挥,坚持实施吊车安全作业的原则。甲方需配备合格的起重指挥,现场的安全管理由甲方负责。由于甲方的误指挥或者不符合规范要求而发生的事 故、施工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由于对施工场地地面和地下设施情况申报不清而造成的事

故，其责任和损失由甲方负责。

4、施工中若发生安全事故时，责任划分原则为；吊钩以上属于吊车机械设备由乙方负责；吊钩以下(钢丝绳、吊耳、卸扣、捆扎、指挥等原因)由甲方负责。

####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必须确保每次施工不低于1个台班，若实际台班超过1个，按实际发生结算。

2、在出租期间内对出租吊车具有使用权，但无所有权。不得转让、转租、变卖或抵押乙方的设备，不得擅自转移作业地点，不得自行操作乙方吊车，如果因此发生事故或造成损失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3、按时支付出租费用。

4、吊车在工地上停置时，由甲方负责保管，如果由于保管不严而造成的损坏，其损失由甲方负责。

5、必须杜绝故意损坏或伤害乙方作业人员和设备的一切不良行为。

6、起重工(具有合格操作证)、钢丝绳、枕木由甲方提供。

####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吊车操作人员必须服从工地领导的指挥，并遵守有关规章制度。

2、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保证运行正常。如果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应立即组织抢修，或更换其他设备。

3、吊车所需液压油和润滑油、燃油(柴油)等均由乙方供应。

4、如果未按时支付出租费用，乙方随时有权终止吊车出租。

## 六、结算方法

乙方吊车司机按日填写任务单，制定专人签证，作为结算原始凭据。

七、本合同正本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定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荒地出租合同篇四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房屋坐落地址

甲方出租的商铺坐落地址\_\_\_位于西区经适房的二栋一楼2、3号门店\_\_\_号，门店面积约60平方米左右。

### 第二条租赁期限及用途

1、租期\_\_\_年，自20xx年1月1日起至20xx年12月30日止。租



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公司办公用房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承租方享有优先权。但必须在租赁期满3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但租金参考当时的周围门市租金涨幅作适当调整。

### 第三条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每月租金为1300元（大写\_\_佰\_\_拾\_\_元整）。年租金总额为15600元（大写\_\_仟\_\_佰\_\_拾\_\_元整）。租金第一年不变，第二年租金按上一年度租金增加7%计算租金。

2、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一次性交清全年租金。如续租，次年租金在已交租金期满三个月前一次性交清，依此类推。

3、乙方必须按照约定向甲方缴纳租金。如拖欠租金，从约定交款日第3天开始以每天按所欠租金10%向乙方加收滞纳金。拖欠房租30天以上缴纳的，属拖欠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4、合同签字生效后，乙方向甲方交纳保证金贰仟元整，合同终止无违约一次性退还乙方。

### 第四条租赁期间各项费用的缴纳

1、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由乙方自行缴纳\_\_（水表表底数为\_\_度，电表底数为\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2、租赁期间，由于乙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

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空调等），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3、使用该房屋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如果甲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必须事先书面向甲方申请并征得甲方的同意。合同方可继续有效。

## 第六条房屋修缮与使用

1、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乙方的装修装饰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如乙方不再使用甲方的门市，乙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和房屋。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3、乙方如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及设备归甲方所有。如果乙方拆走，乙方必须负责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一切费用。

## 第七条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2、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

3、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 第八条甲方违约责任处理规定

1、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当向乙方支付违约金6000元，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2、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 第九条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损坏房屋或房屋结构的；
- (3) 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存放危险物品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 (4) 损坏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 (5) 在约定的交租金时间无故不交，并推迟30天以上的；
- (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退租或者乙方装修损害房屋的，保证金和所剩租金不退抵违约金。

## 第十条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4、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等）

####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按《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共1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盖章）：\_\_\_\_\_承租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月\_\_日签约地点：\_\_\_\_\_

# 荒地出租合同篇五

承租人乙方\_\_\_\_\_

证件编号\_\_\_\_\_

证件编号\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方双方经平等协商就租赁事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房屋坐落地址

出租方出租的商铺坐落地址\_\_\_\_\_号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期\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第三条租金和押金

1、每年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2、从第二年起租金每年比上一年度增加\_\_\_\_\_元即第二年为\_\_\_\_\_元第三年为\_\_\_\_\_元第四年为\_\_\_\_\_元。

4、必须按照约定向出租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租金出租方给予承租方\_\_\_\_\_天的宽限期从第\_\_\_\_\_天开始出租方有权向承租方每天按实欠租金\_\_\_\_\_%加收滞纳金。

####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出租方将房屋交给承租方后承租方的装修及修缮出租方概不负责。如承租方不再使用出租方的门市后承租方不得破坏已装修部分及房屋架构。

#### 第五条各项费用的缴纳

1、物业管理费承租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交纳。

2、水电费由承租方自行缴纳水表表底数为\_\_\_\_\_度电表底数为\_\_\_\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承租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3、维修费租赁期间由于承租方导致租赁房屋的质量或房屋的内部设施损毁包括门窗、水电等维修费由承租方负责。

4、使用该房屋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它各项费用均由承租方缴纳其中包括承租方自己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 第六条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出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必须制作租赁柜台标志并监督承租方在承租的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

2、监督承租方遵守经营场所内的各项规章制度对承租方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3、不准将柜台出售给与柜台原有经营范围不符或反向的承租人。

4、违反城市规划及城市管理规定擅自在商店门前或占道设置的柜台包括在店内自行设置妨碍顾客出入的柜台禁止出租并予以撤销。

5、不准为承租方提供银行帐号、票证和服务员标牌。

6、不准为承租方非法经营提供方便。

第七条在租赁柜台经营活动中承租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不得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

2、必须在承租柜台或者场地的明显处悬挂或者张贴租赁柜台标志。

3、不得私自转租、转让承租的柜台不得以出租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

4、文明经营礼貌待客出售商品时要明码标价出售商品后要向消费者提供正式的销售凭证。

5、不得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和腐烂变质、有损健康的食品不得销售无厂名、厂址的商品以及从事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活动。

7、禁止转借、出卖、出租和涂改租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

8、自觉接受工商、税务、物价、卫生、城市管理等部门的监督检查服从出租方的指导与管理执行营业场所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八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承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

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2、租赁期间承租方如欲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出租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出租方的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承租方享有原承租方的权利承担原承租方的义务。

## 第九条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1、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出租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元。

2、若承租方在出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为承租方违约承租方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元。

3、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损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 第十条续租

1、承租方若要求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赁该处商铺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_\_\_\_\_日书面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应当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作出书面答复。如出租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当重新订立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出租方未作出书面答复的视为出租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同本合同。

2、租赁期满承租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同等条件下对商铺的优先租赁权。

## 第十一条合同中止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可以中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承租方利用承租房进行非法活动的损害公共利益的
- 3、承租方拖欠租金累计达30天的并赔偿违约金\_\_\_\_\_元。

## 第十二条合同终止

- 1、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的
- 2、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4、在委托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7□\_\_\_\_\_□

## 第十三条免责条件

若租赁房屋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损毁或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赁期间若承租方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导致不能使用租赁房屋承租方需立即书面通知出租方。

## 第十四条争议处理方式

-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五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

下\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 第十六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 第十七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十八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

出租方盖章\_\_\_\_\_承租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